

项目编号：QZ-ZB-2025001

西安市长安区县乡公路养护保洁服务

采购项目合同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项目编号：QZ-ZB-2025001

西安市长安区区县乡公路养护保洁服务 采购项目合同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西安市长安区县乡公路养护保洁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发包方）：西安市长安区农村公路管理站

乙方（承包方）：长安公路桥梁工程公司

为确保我区县乡公路路基日常养护工作的正常进行，维护现有道路技术状况，保证道路安全、畅通，依据《长安区农村公路管理站 2025 年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实施暂行方案》，经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共同协商，就乙方承揽甲方西安市长安区县乡公路养护保洁服务采购项目的事宜达成一致，通过招标程序最终确定由长安公路桥梁工程公司为本项目承包方。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范围

本合同所含路线包括：进入我市农村公路路网的县乡公路 38 条（包括国道 2 条）共计 365.141 公里，其中：国道 2 条 45.826 公里，县道 15 条共计 148.472 公里，乡道 21 条共计 170.843 公里。（详见附页）。

二、工作内容及质量标准

（一）路基清扫保洁作业内容及质量标准

养护企业必须按照《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 T 5190-2019）和我站制定的《长安区县乡公路日常养护分级管理实施细则》内容要求进行养护，并按甲方下达的计划合理安排，保证养护质量和进度。

1、工作内容（19 个工作科目）

- 1.1. 清除路面泥土、杂物，保持路面整洁。
- 1.2. 整理路肩、边坡，清除路侧杂草、杂物，保持路容整洁。对路侧杂草要求在 5、8、10 月至少各清理一次。
- 1.3. 疏通水沟，疏通雨水口，检查雨水篦子，水沟盖板，及时修复、更换损坏雨水篦子、水沟盖板，保持排水系统畅通。
- 1.4. 清除挡土墙、护坡上的杂草，保持挡土墙泄水孔畅通。
- 1.5. 清除零星塌方，填补路基缺口和轻度水毁抢修。

- 1.6. 清洗、刷新、维护里程碑、百米桩、界碑、养护公示牌、警示桩、警示墩、防撞护栏等。
- 1.7. 行道树的修剪（马鸣路、安哑路除外）、刷白、扶正及支撑、病虫害的预防，三叶草黑麦草补种及浇水。
- 1.8. 清除污泥、积雪、积冰、杂物，保持桥面整洁。
- 1.9. 保持桥梁标志牌清晰完好，按规范对桥梁进行清洗刷新。
- 1.10. 疏通涵管，疏导桥下河槽。
- 1.11. 伸缩缝清理，泄水孔疏通。
- 1.12. 桥涵的日常检查和观测。
- 1.13. 保持隧道内及洞口清洁。
- 1.14. 及时清理道路两侧的落叶、秸秆、柴草等可燃物。
- 1.15. 过村路段和城乡结合部的环境卫生治理。
- 1.16. 及时清理公路积水。
- 1.17. 桥梁混凝土护栏的刷漆，钢制护栏、扶手及外露构件的防锈刷漆，1次/年。
- 1.18. 清理县乡公路路面及路侧的垃圾。
- 1.19. 做好治污减霾的相关工作。

2、一级养护路段保洁质量标准

全区一级路段共 28 条，即：甫西路、东祥路、引新路、老雁引路、何子路、马砲路、砲魏路、关太路、王长路、瓜彰路、黄良路、巩答路、汤鸣路、马鸣路、长安大道、子午大道、西太路支线、申五路、兴郑路、高鸭路、老环山路（东段）、老环山路（西段）、半引路、满防线、西南路、新雁引路、滦白路、东灵线，共计 306.467 公里。养护工作要求如下：

- 2.1. 路面保洁，清扫路面的杂物和绿化带杂物，1次/日，当日及时运走。及时清运责任路段的小堆零散垃圾、杂物（0.5m³以下）。
- 2.2. 按每月下达的养护计划完成清理绿化带杂草、挖除高路肩等相关工作。
- 2.3. 每日巡查责任路段，发现并及时上报责任路段倾倒大堆垃圾等影响交通安全的情况。
- 2.4. 及时扶正歪倒的行道树木，修剪、刷白行道树1次/年。及时维护、扶正歪倒的里程碑、百米桩、界碑、养护公示牌、警示桩、警示墩，清洗、刷新里程碑及百米桩、界碑、警示桩、警示墩、防撞护栏等，不少于1次/年。
- 2.5. 公路排水系统每月进行一次疏通，使边沟、排水沟无淤塞、无高草、排水畅通，淤积物不得超过5cm。
- 2.6. 桥涵路面及排水设施每天清扫清理一次，清理桥梁伸缩缝1次/周，及时清理泄水孔。加强雨季的桥梁巡查，发现异常及时报告。
- 2.7. 涵洞洞口杂物堆积、洞内淤塞及时清理，保持排水通畅。
- 2.8. 雨天必须及时疏通排水系统，路面积水排除不得超过一天。
- 2.9. 采用打草机集中清理路侧杂草全年不少于3次。
- 2.10. 桥梁混凝土护栏的刷漆，钢制护栏、扶手及外露构件的防锈刷漆，1次/年。

3、二级养护路段保洁质量标准

全区二级路段共10条，即：大关路、关黄路、查新路、布韩路、西罗路、韦王路、孙大路、侯白路、申马路、165信箱路，共计58.674公里。养护工作要求如下：

- 3.1 路面保洁，清扫路面的杂物和绿化带杂物，1次/3日；清扫的垃圾等杂物当日及时运走。及时清运责任路段的小堆零散垃圾、杂物（0.5m³以下）。
- 3.2 按每月下达的养护计划完成清理绿化带杂草、挖除高路肩等相关工作。

3.3 每日巡查责任路段，及时发现并上报责任路段倾倒大堆垃圾等影响交通安全的情况。

3.4 及时扶正歪倒的行道树木，修剪、刷白行道树 1 次/年；及时维护、扶正歪倒的里程碑、百米桩、界碑、养护公示牌、警示桩、警示墩，清洗、刷新里程碑及百米桩、界碑、警示桩、警示墩、防撞护栏等，不少于 1 次/年。

3.5 公路排水系统每月进行一次疏通，使边沟、排水沟无淤塞、无高草、排水畅通，淤积物不得超过 5cm，确保排水畅通。

3.6 桥涵路面及排水设施 3 天清扫清理一次；清理桥梁伸缩缝 1 次/周，及时清理泄水孔。加强雨季的桥梁巡查，发现异常及时报告。

3.7 涵洞洞口杂物堆积、洞内淤塞及时清理，保持排水通畅。

3.8 雨天必须及时疏通排水系统，路面积水排除不得超过一天。

3.9 采用打草机集中清理路侧杂草全年不少于 3 次。

3.10 桥梁混凝土护栏的刷漆，钢制护栏、扶手及外露构件的防锈刷漆，1 次/年。

(二) 路面预防性养护作业内容及质量标准

1、工作内容 (21 个工作科目)

1.1 沥青路面 (8 个工作科目)

裂缝处理、坑槽修补、沉陷处治、车辙处理、拥包处理、波浪与搓板维修、冻胀与翻浆处治、麻面与松散处治以及泛油、脱皮、啃边、磨光的处治。

1.2 水泥混凝土路面 (11 个工作科目)

破碎板更换、裂缝维修、板角、板边碎裂、错台、沉陷修补；板块唧泥脱空处治；接缝料损坏维修；坑洞修补；拱起处理；加铺处治等。

1.3 维修水毁路基路面 (1 个工作科目)

1.4 已列入养护大中修工程计划,暂时未施工的路段及时进行保畅养护作业(1个工作科目)

1.5 对道路标线修补施划、对损坏缺失的警示桩、警示墩、减速带、防护栏、道沿进行维修更换。

2、工作要求

2.1 工作人员遵守考勤签到制度,不得迟到早退,无脱岗旷工,在进行作业时,严禁从事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2.2 路面病害处治严格按照技术规范进行施工,按照“圆洞方补、斜洞正补,成片的小坑槽集中统一挖补”的原则和八道工序进行修补,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2.3 路面病害处治前,对施工人员进行技术交底,实施时,工作人员必须穿戴反光标志服(反光背心),在施工点前后按规定设置警示标志,有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指导和质量检查,并配备安全保障人员及考核统计人员。

2.4 路面小修工程完工后,及时清运施工范围的垃圾、废弃料、路障土石等杂物,保证道路干净整洁,并对当天路面病害处治的资料及时整理归档。

2.5 每天下班前对车辆及道路养护设备进行检查,确保第二天正常施工,每月定期对车辆及养护设备保养维修,并做好相关资料。

2.6 每周进行本周工作总结及下周工作安排,每月至少对全区县乡道路路面病害进行一次调查统计,并将统计数据及时上报。

(三) 绿化养护作业内容及质量标准

1. 工作内容 (3 个工作科目)

1.1 马鸣路、安哑路、唐村 U 型路绿篱修剪、绿化苗木防虫打药、枯死树木的伐除、行道树输液、绿化苗木浇水、行道树伤口修复、行道树的补栽及扶正。

1.2 其它县乡公路的绿篱修剪;苗木补植(补种);绿化苗木浇水;绿化苗木防虫打药;行道树输液;行道树伤口修复。

1.3 临时性工作任务。

2. 工作标准

2.1 每季度确保管辖道路内绿篱修剪一次，如长势太好对重点区域需进行多次修剪，确保苗木生长高度统一及美观。

2.2 每季度对行道树进行巡查应不少于1次，如发现树木有虫害现象，及时使用药剂。

（四）应急保障作业内容及质量标准

1. 工作内容（5个工作科目）

1.1 抢修水毁塌方；修整公路滑坡；清理泥石流。

1.2 移除因交通事故或暴风雨导致倾倒在路面上的电线杆、行道树等。

1.3 对有安全隐患的枯死倾斜行道树及时伐除，对遮挡警示标志、标识牌的树木进行修剪。

1.4 定期做好石砭峪水源地应急池雨后的抽水工作。

1.5 临时性工作任务

2. 工作要求

2.1 确保人员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机械及人力对损坏路基，采取应急措施，避免水对路基的损坏继续扩大，同时抢修工作按照“先抢通，后修复；先路基、桥涵，后路面的原则”，尽快抢修，维持安全通车，杜绝社会不良影响。

2.2 合理安排人员并及时进行沟通，确保抢险人员及时排险保畅。

2.3 每月对行道树进行安全巡查发现问题并及时整改，极端天气过后，及时巡查道路，发现上述问题，及时处置。

2.4 定期巡查应急池安全，对围网有破损的及时更换，对有积水淤泥的及时清理。

（五）治污减霾作业内容及质量标准

1. 工作内容（4个工作科目）

1.1 治污减霾中心负责日常道路的洒水及机械清扫作业。

1.2 对重点道路 6 条, 即: 长鸣路、安哑路(K13+216-K52+800)、新雁引路(K0~K11+857)、半引路、滦宋路(K0+000-K3+730)、何子路; 重点监控点 7 个, 即: 安哑路魏寨段、杜曲段、香积寺段、墓园坡段; 新雁引路两个环境监测点; 半引路咀头至杨沟段; 长鸣路两个环境监测点。

1.3 出租车走航报警接警与处置。

1.4 临时性工作任务。

2. 工作标准

2.1 对各路段洒水作业每日应不少于 2 次。

2.2 每日对 4 个环境监测点进行降尘、保湿作业应不少于 4 次。

2.3 对出租车走航报警接警率及处置率应不低于 95%。

(六) 重大及突发事件处理

1. 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和标准, 制定各类灾害天气(暴雨降雪等)应急预案, 并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作任务。

2. 重大活动应按时完成交办任务; 应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及应对措施, 高效完成紧急任务。

3. 建立一支临时应急小分队, 以满足突发事件及重大接待、检查的需要, 根据具体情况和不同要求标准, 配合相关部门, 做好环卫保洁工作。

4. 重大突发灾害后, 应做好环境卫生紧急整治和管控工作及时对公路设施、办公场所进行排查维护, 防止出现安全隐患。

(七) 安全保障标准

1. 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人, 完善安全教育机制, 定期召开安全例会, 不断提高安全生产责任意识, 进行工作自查, 发现问题, 举一反三并及时整改到位, 完善工作记录台账。

2. 对入职人员, 要求做好入职体检。

3. 每日上岗作业前, 要对一线人员进行身体状况检查、对驾驶员进行酒精测试保持身体和精神状况良好, 保持精力集中, 不得带病和疲劳作业。

4. 每周组织开展一线工作人员安全生产知识教育培训, 熟知掌握安全知识和技能, 做到熟记于心, 问之即答。

5. 车辆驾驶员应密切关注路况, 严格控制车速、行车间距保证作业安全, 防止意外发生。

6. 冬季作业时, 车辆应根据天气、路况及时加装防滑链并确保车况良好, 清扫保洁人员应注意防冻、防滑。

7. 建立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制度, 事故发生后, 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在 5 分钟内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 单位负责人接到报告后, 应当立即向我站报告。事故报告要及时准确, 完整, 对事故不得迟报、谎报、漏报、或者瞒报。

三、安全责任

乙方必须按照安全规范的要求, 制定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定期对养护人员进行安全生产培训, 要求熟练掌握安全生产操作规程, 并在实际生产中熟练运用。一线养护人员在日常养护工作时, 应着标志服、帽, 携带并正确使用安全锥, 确保生产过程中的人身安全。公路沿线安保设施应齐全、醒目, 如有损坏、丢失应及时补齐。乙方应认真落实对公路沿线的日常巡查工作, 特别是在雨雪天应加大巡查的频度, 发现轻微安全隐患应及时处置, 如有重大安全隐患应及时报告甲方, 以尽快制定应急方案, 确保道路安全畅通。在合同期内, 乙方养护的公路沿线发生的不安全事故, 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与甲方无关。

四、合同期限

1、本次采购服务期限为 1 年 (2025 年 5 月 20 日至 2026 年 5 月 19 日), 合同按年度签订。年度考核合格且采购预算落实前提下, 可续签 2 次, 累计服务期不超过 3 年。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合同总价大写: 壹仟零陆万捌仟壹百元整 (小写
¥ 10068100.00) 。

甲方按照“合同管理、考核支付”的原则，按月考核支付路基养护费。每月后5天（遇节假日顺延），甲方对本月生产精准计划的完成情况进行检查、考核。乙方完成当月养护生产精准计划，考核得分在90分以上，全额拨付当月养护经费；得分在85分以上，90分以下，未完成当月养护生产精准计划，按完成比例拨付当月养护经费；得分在85分以下，完成当月养护生产精准计划不足50%，不予拨付当月养护经费。乙方应依据甲方的考核支付数额出据有效收据，甲方在收到此收据后支付该月费用。其中人工工资用收据结算，路基日常养护费用税票结算，专款专用。

六、双方权利和义务

甲方：

- 1、按合同要求支付费用，保证日常养护的正常实施。
- 2、安排养护管理股对乙方的路基作业进行指导，对路面保洁、路肩边坡整修、水沟清理、桥涵养护、涵洞疏通、绿化养护等进行监督和检查。
- 3、会同有关部门定期对全线养护质量进行检查和评比工作，并根据乙方养护的工作质量进行奖罚。
- 4、当乙方不能认真履行合同，经甲方督促后不能限期整改，甲方认为乙方无能力履行本合同时，甲方有权利解除合同。
- 5、本合同期内路基养护里程如有增减时，甲方有权利对养护总费用作出相应调整。
- 6、本合同内养护路线共38条，原则上乙方应做到有路必养，如甲方检查发现有失养的路线（路段）时，甲方有权扣除该路线（路段）养护费用。
- 7、对甲方下达的指令性工作任务，乙方未能按时全面完成，并造成较为严重的后果，甲方有权扣除一定的养护费用，并予以通报。

乙方：

- 1、必须严格按照《公路养护技术标准》（JTG 5110-2023）、《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 5190—2019）等现行技术规范及甲方规定的技术要求，适时进行维修保养，保证养护维修的质量，维护良好的路容、路貌，保持现有的路产及沿线附属设施完好，保证道路安全、畅通，使养护工作及时、快速、优质和高效。在全面完成路基日常养护精准计划的同时，认真按时完成好甲方指令性的工作任务。

2、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和指导，按行业管理要求接受上级有关部门的检查和监督，积极做好配合工作。

3、组织专业化的保洁、养护队伍，配备足够的养护车辆、机械设备，逐步提高机械化作业水平。

4、落实专人做好养护自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及时处理。并协助甲方编制年度养护计划建议书。年终向甲方提供年度养护工作总结。

5、按时向甲方提供养护费用月报表、路产损失及修复情况月报表、水毁损失情况月报及快报、路况质量自查(每季度含桥梁检查记录)、交通流量调查表等报表，每月 20 日前向甲方上报下月的工作计划，及时通报重大问题，按上级要求做好内业资料规范化管理工作。

6、乙方每月对各工区的纪律、安全、生产任务完成情况自查不少于两次，于每月 20 号前将自检情况和养护人员花名册报站养护管理股备案。

7、按照甲方要求，乙方必须为一线养护工购买人身意外保险。

七、考核办法

1、考核内容执行《长安区县乡公路养护管理检查考核实施细则》；

2、甲方安排专人上路巡查，发现问题下发巡查通知单，乙方应按时间和要求认真解决相关问题并将完成情况及时回馈甲方，甲方以此作为月考评和平时检查扣减分依据；

3、甲方每月后 5 天（遇节假日顺延）对养护工作质量进行月检查，以此作为当月路基养护费用拨付依据；

4、检查评分结果与拨付养护费挂钩，甲方对乙方月检查考核主要包括：养护质量管理和规范化管理。采取听取汇报（自检报告）、查阅资料、现场检查等方式进行，每月随机抽检两个工区。

5、做好清扫落叶、控制扬尘、禁烧，若出现养护工焚烧现象治污减霾为一票否决，在 2025 年度被区级以上部门通报查实出现养护工焚烧现象三次以上（含三次），为治污减霾考核不合格。

八、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1、本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时，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新的书面协议，在新的书面协议未达成之前，可参照本合同相关条款。

2、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有关政策与本合同签订时相比使发包方、承包方

任何一方利益受到重大影响，受影响的一方需提前一个月提出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乙方如管理不善或严重失误导致国有资产无法使用并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有权收回资产，不负违约责任，并保留向乙方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如果造成重大损失，则按照实际产生的经济损失要求乙方赔偿。

4、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法规执行劳资、劳保、安全等制度，并高度重视维稳工作，如出现乙方员工队伍不稳定、上访等事件，同时造成工作或舆论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乙方不能足额安排道路保洁人员或有意克扣保洁人员工资、福利时（或因甲方扣除乙方承包费而乙方额外扣除保洁员工资及劳保福利等），乙方必须在一日内上齐补足，若不按期补足，甲方有权介入处理。情节严重时甲方有权使用承包费用直接支付工人工资。

6、乙方连续两个月质量考核不达标，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乙方连续两个月未按规定足额安排保洁人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完全履行时，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9、本合同规定的承包期满，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10、因质量原因、保洁管理不到位，造成重大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1、由于工作失误造成的安全事故，对社会稳定性产生恶劣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2、本合同一切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九、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产生争议，双方应当先行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方违反合同，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和时间付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限期补交并从逾期之日起加收应缴费用的千分之二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乙方有权停止相关服务。

3、因乙方行为违约造成甲方利益受到侵害或造成社会影响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不解决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

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相应的经济赔偿。

4、因甲方行为违约导致乙方未能完成管理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不解决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应给予乙方相应的经济赔偿。

5、因乙方保洁质量不达标或保洁工作不到位，甲方下达整改通知，乙方无故不及时响应的，甲方有权指派其他单位进行整改，整改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拒不承担时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报酬中予以扣除。

十、解决争议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所属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十一、其他

1、本项目首年预算为 10117900.00 元，后续年度费用以实际签订合同金额为准，纳入当年财政预算管理。

2、续签条件：

(1)乙方年度绩效评估得分 ≥ 90 分；

(2)财政部门下年度预算批复包含本项目

3、续签程序：满足上述条件后，双方可协商续签，每次续签期限 1 年，累计不超过 3 年。

十二、附 则

1、乙方须优先考虑原有承包区域的保洁人员劳动就业，在不违反其公司制度的情况下不得无故辞退。乙方作为独立法人的公司，在合同期内产生的劳动争议、安全事故及经济纠纷需自行独立予以解决。

2、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三份，乙方三份。

3、附件：县乡公路养管明细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地址: 长安区韦曲南长安街 12 号

法人代表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029-85292446

乙方(盖章):

地址: 长安区韦曲

法人代表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029-85283855

签约时间: 2025 年 5 月 20 日

长安区农村公路管理站县乡公路养管明细表

序号	路线编号	路线名称	起点	止点	里程	技术等级	路面结构	地理位置	备注
1	G210	满防线	灞桥区长安界	长安区兴隆乡河头村	38.686	二级、三级	沥青	平原	
2	G344	东灵线	蓝田长安界	长安区鸣犊乡咀头村	7.14	二级	沥青	平原	
3	X105610116	半引路	鸣犊库峪河桥	引镇东庄村	6.401	三级	沥青	平原	
4	X106610116	马鸣路	雁塔长安界	国道满防线	7.152	二级	沥青	平原	
5	X107610116	西南路	韦曲灯具厂	洋桥岔路口	12.228	一级、二级	沥青	平原	
6	X108610116	申五路	韦曲何子路	南五台山口	12.366	三级、四级	沥青、水泥	平原	
7	X109610116	长安大道	培华学院	新环山线	8.115	一级	沥青	平原	
8	X110610116	子午大道	新区政府十字	新环山线	10.146	一级	水泥	平原	
9	X222610116	新雁引路	长安航天界	新环山线	11.857	二级	沥青	平原	
10	X223610116	兴郑路	杜曲兴教寺门口	王莽街办郑家坡	10.594	二、三、四级	沥青、水泥	平原	
11	X225610116	西太路支线	高新长安界	新环山线	2.449	二级	沥青	平原	
12	X330610116	巩答路	长安蓝田界	灞桥长安界	9.347	三级、四级	沥青、水泥	平原	
13	X331610116	汤鸣路	长安蓝田界	鸣犊咀头村	8.245	三级	沥青	平原	

14	X332610116	高鸭路	长安区高桥村	滦镇鸭池口	6.138	三级	沥青	平原	
15	X333610116	滦白路	滦镇街道办	长安高新界	3.73	三级	沥青、水泥	平原	
16	X334610116	老环山路	沱峪口村南	长安户县界	6.951	三级	沥青	平原	
17	X335610116	老环山路	蓝田长安界	滦镇街道办乔村	32.753	二、三、四级	沥青	平原	
18	Y256610116	马砲路	砲里村	郭村	4.605	四级	沥青	重丘	
19	Y257610116	砲魏路	砲里南桑村	魏寨汤鸣路	6.172	二级、三级、四级	沥青	重丘	
20	Y258610116	老雁引路	东伍村	半引路丁字口	13.821	一级、三级、四级	沥青、水泥	平原	
21	Y259610116	韦王路	韦二村	王莽街道办	2.769	四级	水泥	平原	
22	Y260610116	孙大路	孙家岩村北	大寨	6.606	四级	水泥	平原	
23	Y261610116	甫西路	甫江村	红庙子一组	26.755	二级、四级	沥青、水泥	平原、山区	
24	Y262610116	引新路	引镇十字	新贯寺	21.196	三级、四级	沥青、水泥	平原、山区	
25	Y263610116	关太路	省道107(新环山线)	翠华山门口	5.352	三级	沥青	山区	
26	Y265610116	西罗路	西尧村	罗汉坪	18.164	四级	沥青、水泥	山区	
27	Y266610116	申马路	申五路	东安村	5.45	四级	水泥	山区	
28	Y267610116	瓜彰路	瓜洲村	彰仪村	8.851	三级	水泥	山区	
29	Y268610116	何子路	樊家十字	子午村	12.82	一级、二级、三级、四级	沥青	平原	

30	Y269610116	165 信箱路	新环山线	地震台	2. 158	四级	水泥	山区	
31	Y270610116	东祥路	107 省道	祥峪森林公园	4. 508	三级、四级	沥青、水泥	平原、山区	
32	Y352610116	布韩路	布村	韩家村	4. 225	四级	沥青	平原	
33	Y353610116	侯白路	长安蓝田界	新风村委会	8. 763	四级	沥青、水泥	平原	
34	Y356610116	黄良路	下北良村	子午大道	5. 528	三级	沥青、水泥	平原	
35	Y357610116	大关路	大峪口	新关中环线	2. 549	四级	沥青	平原	
36	Y358610116	关黄路	新关中环线	黄岱湾	3. 352	三级、四级	沥青	平原	
37	Y359610116	王长路	西王曲村	长安大道	2. 561	三级	沥青	平原	
38	Y360610116	查新路	国道 210	仁义堡	4. 638	四级	水泥	平原	

备注: 国道 2 条, 45. 826 公里; 县道 15 条, 148. 472KM; 乡道 21 条, 170. 843KM, 县乡公路(含国道)共计 38 条, 365. 141KM。